

# 金門縣選舉委員會第 118 次委員會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中華民國 96 年 12 月 3 日下午 16 時 30 分。

二、地點：本會會議室

三、出席委員：如簽到簿

四、列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五、主席：盧委員志權代理 紀錄：許朝枝

六、主席致詞：(略)

七、工作報告各組口頭報告：(略)

八、第 117 次委員會執行情形報告：

決議：已執行完成，准予備查。

九、提案討論：

提案一：請審議本會辦理第 7 屆立法委員選舉，候選人登記資格案，

請 審查決議。

提案單位：第一組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函送中央選舉委員會審定。

提案二：本會辦理第 7 屆立法委員選舉，投開票所應變措施案，提請

審查決議。

提案單位：第一組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函頒各鄉鎮公所依規定辦理。

提案三：請審議本會辦理第 7 屆立法委員選舉選舉人及全國性公民投

票案投票權人名冊編造須知案，提請 審查決議。

提案單位：第二組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函頒各鄉鎮戶政事務所依規定辦理。

提案四：第 7 屆立法委員選舉（區域、原住民）選舉票及全國性公民投票案公投票式樣「本會辦理第 7 屆立法委員選舉，選舉票印製、保管、點發、拆封作業補充規定（草案）乙種」案，提請 審查決議。

提案單位：第一組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依中央核定規定格式印製。

提案五：請審議本會辦理第 7 屆立法委員選舉，公辦電視政見發表會實施要點案，提請 審查決議。

提案單位：第一組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依修正文字依限辦理。

提案六：請審議本會辦理第 7 屆立法委員選舉投開票所工作人員講習實施計畫案，提請 審查決議。

提案單位：第一組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依規定時程實施。

十、臨時動議：

案由：無

十一、主持人結論：

張代理主任委員因病尚在休養中無法出席，本次會議由我代理主持，今天會議有關投票所佈置中央選舉委員會已函文要求遵照中

央方式辦理，但是本會已在第 117 次委員會提出採二階段式領票與投票，中選會是否同意尚有疑議，不過本會原則上仍是支持二階段領票、投票方式，至於後繼發展如何不得而知，非常感謝各委員及各主管出席使得會議能順利完成，以利後續工作之執行，今天會議到此告一段落，謝謝各位。

十二、散 會：18 時 30 分。